

附件1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济源职业技术学院的（项目名称）济源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（西区）、沁园校区安保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济源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（西区）、沁园校区安保服务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河南君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8830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807.3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

3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（盖章）河南君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2025年 3 月 28 日